

## 组织“美院好声音”比赛

一、《关于举办学校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的通知》

二、《关于举办第十四届“美院好声音”歌手大赛的通知》

三、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开幕暨“美院好声音”  
比赛新闻报道

四、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开幕暨“美院好声音”  
比赛新闻报道（全文）

# 一、《关于举办学校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的通知》

##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湘工美职院团字〔2020〕17号

### 关于举办学校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校园文化建设多元化、品牌化、内涵式发展，使学生在丰富的课余文化生活中展示风采、陶冶情操、提升素养，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激发校园活力，传递艺术乐趣，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和非遗文化，增强文化自信，提升学校文化育人的工作水平。经学校研究，决定举办学校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目的

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好中国故事，充分展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激发青年学生爱国爱党爱校的精神追求，努力营造积极向上、格调高雅、健康文明的艺术文化氛围，充分展现我校青年学生的艺术才华和精神风貌，挖掘广大青年学生文化艺术人才，为我校校园文化建设贡献青春和力量。

## 二、活动主题

不负韶华，不负时代

## 三、活动时间

2020年10月下旬-12月下旬

## 四、活动对象

在校学生

## 五、活动安排

活动由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统筹安排，本届校园文化艺术节共设置美院好声音校园歌手大赛、演讲比赛、书法大赛等6个活动项目（具体方案见附件），具体时间如下：

序号	活动项目名称	活动主题	活动时间	承办单位
1	第十四届“美院好声音”校园歌手大赛	光影中的红色旋律	11月下旬	学工部、团委
2	第四届“爱我国防”主题演讲比赛	奋进新时代，聚力强军梦	11月上旬	学工部、团委
3	第三届“翰墨润德”书法大赛	弘扬美德，传承国粹	11月下旬	学工部、团委
4	第五届校园风采摄影大赛	不负韶华，我有万丈光芒	12月上旬	视传学院
5	“同‘心’战疫”文创作品设计大赛	青春聚力，致敬抗疫精神	12月中旬	数字学院
6	2021年元旦晚会	不负韶华，不负时代	12月下旬	学工部、团委

## 六、奖项设置及评选要求

### （一）奖项设置

1. 优秀组织奖。根据各学院对本届艺术节的重视程度、组织机构的设置、经费保障、组织报名、初赛和复赛的情况，活动覆

覆盖面及影响力，对活动的宣传报导情况、各项活动学生的参与情况、学生活动的获奖情况等，评选优秀组织奖一个。

2. 优秀指导老师奖。奖励在艺术节期间表现突出、工作积极、有优秀成果的指导老师。各项目类别一等奖节目（作品）的指导老师可获得“优秀指导老师”奖，个人项目可报一个指导老师，集体项目（10人以上）1至2位指导老师。所有节目（作品）的指导老师均在参赛选手报名时填写，未填写的评奖后不再追加。

3. 艺术节优秀个人，表彰在艺术节活动期间表现突出的优秀学生。优秀个人由各学院推荐，每个学院推荐10人（湘绣艺术学院推荐5人），获得活动优秀组织奖的学院可推荐15人。

#### （二）评选要求

1、 评选“优秀组织奖”的单位需提交申报材料包括优秀组织奖申请表及学院组织实施方案、系列活动组织实施方案和具体日程安排、总结、媒体报道、图片、视频等相关材料。

2、 申请个人奖的提交申请表及500字以上的个人总结。

#### （三）奖励

1. 对获得优秀组织奖的单位在校园文化艺术节闭幕式上进行表彰，颁发证书。

2. 各项比赛均结合项目实际设立不同类型奖项，比赛获奖证书由学校统一印制，由承办单位负责发放。

#### 七、工作要求

1. 周密策划、精心组织。各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筹备，广泛宣传，扩大活动的参与面和影响力，制定可行性的实施方案，并加强活动过程的指导和管理，确保文化节活动取得实效。

2. 及时发布，动态更新。各承办单位要及时发布活动通知，将活动安排、活动细则、报名办法、奖励办法等下发给各学院及

活动参与对象，并定期更新活动进展，确保广大青年能够明确要求，了解细则，掌握动态。

3. 广泛宣传，扩大影响。各学院要充分利用学校（学院）官网、易班、微信公众平台、QQ群等各类宣传媒体，增强活动宣传力度，扩大影响范围，提高品牌效应，提升文化育人实效。

4. 求真务实、注重实效。各学院要根据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活动实施方案，及时部署，精心组织，提高活动的文化艺术层次和覆盖面，用文化艺术精品来影响青年学生，使广大同学得到个人能力上的锻炼和艺术修养的提升。

附件 1：第十四届“美院好声音”校园歌手大赛方案

附件 2：第四届“爱我国防”主题演讲比赛方案

附件 3：第三届“翰墨润德”书法大赛活动方案

附件 4：第五届校园风采摄影大赛活动方案

附件 5：“同‘心’战疫”文创作品设计大赛活动方案

学生工作部、团委

2020年10月26日



## 二、《关于举办第十四届“美院好声音”歌手大赛的通知》

### 关于举办第十四届“美院好声音”歌手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团总支：

为了抒发我校学生生爱党、爱国的朴质情感，激发学生的爱党、爱国热情，引领学生树立远大志向，增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营造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展现学生多姿多彩的艺术才情。经研究，决定举办学校第十四届“美院好声音”歌手大赛。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光影中的红色旋律

#### 二、活动时间

11月1日-11月17日

#### 三、比赛流程

##### （一）报名方式

线上报名：由校团委联合湖南联通“沃是音雄”校园歌手大赛节目组进行网络报名海选。参赛选手须提前准备1分钟演唱视频，于海选进校园当日现场完成海选报名。

海选报名：11月5日-11月6日，蕴美楼104。

##### （二）组织流程

##### 1、海选

长沙基地自行组织海选：11月17日前，长沙基地从海选中选取2组优秀选手进入“美院好声音”决赛。

益阳校区海选及复赛时间：11月8日。

益阳校区海选及复赛地点：蕴美楼104。

由“沃是音雄”校园歌手大赛海选，并推荐20组选手进入复赛。

## 2、复赛

益阳校区复赛选手于11月9日进行抽签，按照抽签顺序11月10日进行复赛，根据选手演唱情况进行评分，选取排分前10组选手进入决赛。

## 3、决赛

决赛选手于11月16日进行抽签，按照抽签顺序11月17日进行决赛，根据选手演唱情况进行评分。

## 四、曲目要求

曲目形式不限、内容不限，唱响“歌颂革命精神，抒发爱国热情”的时代主题。鼓励对曲目进行改编创新，鼓励原创曲目。在节目评选时，评审将酌情对原创节目给予加分。如是原创曲目，需注明，演唱者需对自身承诺的“原创曲目”权益负责，如因此而产生法律纠纷，由选手自行负责。

## 五、比赛规则

1. 此次比赛的评分原则是公平、公正、公开。

2. 大赛设评委会，评分采取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总分相加取平均分，为该选手的最终得分。

3. 如果比赛结果中出现两位选手最终得分一样的情形，则由评委会一致商讨，仲裁确定最终优先者。

## 六、奖项设置及评选办法

奖项	数量	奖励	评选办法
冠军	1名	400元及证书	1、本次比赛分为十分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所得的平均分就是该选手的最后得分，请评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2、评分内容包括5个项目；歌曲内容，音色音质，演唱技巧，仪表仪态，综合素质。A：歌曲内容满分为1分，要求参赛曲目内容健康，积极向上。B：音色音质满分为3分，要求发音准确，音色清晰而有质感。C：演唱技巧满分为4分，要求整首歌曲的演唱富有感情，音乐节奏感强，歌曲演唱完整。D：仪表仪态满分为1分，要求参赛选手着装大方，符合学生身份，仪态稳重，富有青年人的活力与朝气。E：综合素质满分为1分，对参赛选手的舞台展现力和在整个参赛过程中给予观众的总体印象而打分。
亚军	1名	300元及证书	
季军	1名	200元及证书	
优秀奖	9名	获奖证书	
最佳台风奖	1名	200元及证书	舞台表现力、感染力、台风最佳者。
最佳人气奖	1名	200元及证书	网络投票人气最高者。

学生工作部、团委

2020年10月21日



### 三、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开幕暨“美院好声音” 比赛新闻报道

“不负韶华，不负时代”学校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精彩开幕

发布者：杨梦云 [发表时间：2020-11-23 [来源]：团委 [浏览次数]：25

11月19日晚，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开幕式暨“美院好声音”校园歌手大赛决赛在学校大礼堂隆重举行。学校副校长彭泽立，党委委员、宣传统战部部长、党政办公室主任杨金辉，学生工作部部长陈立新、校团委书记孙魁以及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等1100余名师生参加了本届艺术节开幕式。开幕式由校团委书记孙魁主持。

会上，彭泽立讲话。首先，他向策划组织本次艺术节活动的全体工作人员表示诚挚的谢意！向积极参与艺术节活动的同学们表达良好的祝愿。他指出，学校举办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旨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和非遗文化，为广大青年大学生提供一个发现自我、充实自我、展现自我的大舞台。通过艺术展演活动，丰富广大学生的课余文化生活，陶冶道德情操、提升综合素质，提升学校以美育人、以文化人的工作水平，引导大学生们观察美、体验美、表现美、创造美、培养高尚的审美情趣和审美能力，为校园文化艺术生活注入清新的源头活水，努力营造积极向上、格调高雅、健康文明的艺术文化氛围。



学校副校长彭泽立讲话

图1 “美院好声音”比赛新闻报道

## 四、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开幕暨“美院好声音” 比赛新闻报道（全文）

### “不负韶华，不负时代”

#### 学校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精彩开幕

11月19日晚，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开幕式暨“美院好声音”校园歌手大赛决赛在学校大礼堂隆重举行。学校副校长彭泽立，党委委员、宣传统战部部长、党政办公室主任杨金辉，学生工作部部长陈立新、校团委书记孙魁以及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等1100余名师生参加了本届艺术节开幕式。开幕式由校团委书记孙魁主持。

会上，彭泽立讲话。首先，他向策划组织本次艺术节活动的全体工作人员表示诚挚的谢意！向积极参与艺术节活动的同学们表达良好的祝愿。他指出，学校举办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旨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和非遗文化，为广大青年大学生提供一个发现自我、充实自我、展现自我的大舞台。通过艺术展演活动，丰富广大学生的课余文化生活，陶冶道德情操、提升综合素质，提升学校以美育人、以文化人的工作水平，引导大学生们观察美、体验美、表现美、创造美、培养高尚的审美情趣和审美能力，为校园文化艺术生活注入清新的源头活水，努力营造积极向上、格调高雅、健康文明的艺术文化氛围。



图1 学校副校长彭泽立发表讲话

陈立新解读了本届艺术节活动的相关内容和工作要求。本次艺术节包括“美院好声音”校园歌手大赛、“爱我国防”演讲比赛、“翰墨润德”书法大赛、“不负韶华，我有万丈光芒”校园风采摄影大赛、“同‘心’战疫”文创作品设计大赛、“不负韶华，不负时代”2021年元旦晚会等6个活动项目。他要求学校相关部门要制定好活动方案，精心组织各项展演展播活动；充分利用学校官网、官微等宣传媒体，扩大影响力；加强过程指导，提高活动的文化层次和艺术水准。



图2 学生工作部部长陈立新解读活动内容与要求

随后，孙魁宣布学校第十四届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正式开幕。



图3 校团委书记孙魁宣布艺术节开幕

在学校街舞协会活力四射的开场舞后，本届“美院好声音”校园歌手大赛决赛拉开了序幕。经过前期的初赛，共有12组选手脱颖而出，晋级到本次决赛。经过紧张激烈的比拼，最后，来自环境艺术设计学院雕塑1901班的邝润齐获得全场冠军，服装艺术设计学院纺织1901班苏颖洁获大赛亚军，环境艺术设计学院、服装艺术设计学院“美大新青年”组合获大赛季军和最佳人气奖，环境艺术设计学院室工1901班毛思维获最佳台风奖，另有9组选手获得优秀奖。



图 4 选手风采瞬间



图 5 选手风采瞬间



图6 选手风采瞬间



图7 选手风采瞬间



图8 选手风采瞬间



图9 现场观众